

南京航空航天大学文件

校教字〔2022〕4号

南京航空航天大学 关于印发《“青年教师微课程”建设与管理 办法》的通知

各学院及相关单位：

为鼓励和支持更多优秀青年教师开新课、建好课，为其打造教书育人平台，帮助青年教师提升教学能力，成长为教学、科研并重型人才，并为学生提供更加丰富、更加个性化的选修课程资源，学校研究制定了《“青年教师微课程”建设与管理办法》，现予以印发，请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南京航空航天大学“青年教师微课程”建设与管理办法

南京航空航天大学
2022年2月28日

附件

南京航空航天大学 “青年教师微课程”建设与管理办法

为鼓励和支持更多优秀青年教师开新课、建好课，为其打造教书育人平台，帮助青年教师提升教学能力，成长为教学、科研并重型人才，并为学生提供更加丰富、更加个性化的选修课程资源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一、课程定位

“微课程”特指短学时、小学分的微型课程。鉴于青年教师单独承担一门 24 学时以上课程的难度较大，鼓励青年教师开设 8-16 学时，学分为 0.5-1 学分的微课程，即“青年教师微课程”。

“青年教师微课程”的课程目标要符合学校人才培养总目标，坚持以价值塑造和能力培养为核心，推动课程教学模式改革和教学方式方法创新。

“青年教师微课程”原则上定位为通识教育选修课或专业教育选修课。通识教育选修课旨在提升学生人文素养、科学精神、批判思维、国际视野和沟通表达能力；专业教育选修课旨在帮助学生了解学科前沿、拓宽专业视野、激发专业兴趣。

二、授课教师条件

- 1.爱党爱国、守法敬业，坚持立德树人；
- 2.师德高尚、以德修身，关心爱护学生；
- 3.已取得教师资格证书和任课资格；
- 4.可由2位教师联合开课，鼓励跨学院、跨学科教师联合开课。
- 5.原则上需具有连续开课2个学年以上的时间和精力。

三、教学内容

“青年教师微课程”的教学内容应具有前沿性、新颖性和启发性，一般围绕某个专题开展教学，专题须相对稳定；课程难度适中，通识教育类课程不能变成科普课，专业教育类课程不能变成导论课；课程须强调价值引领，有侧重点地融入课程思政育人要素；课程须注重科教融合，将科学问题、科学探索历程融入教育教学内容。

四、教学模式与考核方式

开设微课程的青年教师应基于课程目标和学生特点进行教学设计，开展研究性教学，教学组织形式灵活多样；应合理应用信息化手段辅助课堂教学，引导学生主动学习；应根据课程特点和教学内容合理选择考核方法，采取过程性考核与结果性考核相结合的考核方式，鼓励采用研究报告、学术论文、科创作品、答辩等多元化考核形式。

五、课程运行与保障

1.教务处每学期专门组织 1-2 次“青年教师微课程”集中申请开课工作，有意愿的青年教師可填写上报“‘青年教师微课程’开课申报表”（请从教务处网站/机构与制度/常用下载/教师用表处下载），经学院审核通过后报送教务处，教务处将组织专家评审并最终确定宜开课程。

2.确定开课课程后，教务处将做好相应的排课、选课等相关工作。

3.学生根据课程类别（通识教育选修课或专业教育选修课），按培养方案的相应要求进行修读。

六、附则

1.各学院（教学单位）可参照本办法，制定相关细则支持和鼓励青年教师开设微课程。

2.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，由教务处负责解释。